

### 1.3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中国美术学院）的（南特设计联合学院英语课程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南特设计联合学院本科项目设计英语课程），属于（服务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杭州西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777.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9.3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南特设计联合学院研究生项目艺术与科技专业英语课程），属于（服务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杭州西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777.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9.3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西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3月26日